

屈守元
卞孝萱
合撰

劉禹錫研究

22

貴州人民出版社

封面题字 李一氓
责任编辑 李立朴
封面设计 胡朝惠
技术设计 林志斌

刘禹锡研究

屈守元 合撰
卞孝萱

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

(贵阳市延安中路9号)

贵州新华印刷厂印刷 贵州省新华书店经销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8.75印张 185千字

印数1—1300册

1989年4月第1版 1989年4月第1次印刷

ISBN 7-221-00887-7 /I·151 定价3.95元

前 言

我与屈守元教授因研究刘禹锡而通信，近10年中，多次见面，成为知交。他和我各自写过一些有关刘禹锡的文章，1984年，选出6篇，分别进行补充，合为《刘禹锡研究》一书，请李一氓前辈题签。我还想增加一篇，暂未出版。现在，我所想增加的《刘诗历代评述选辑》已经完成，全书由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。特此说明经过，并向支持我们的李老和出版社同志们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1988年下季葢于南京大学

目 录

前言 (卞孝萱)	(1)
谈刘禹锡诗文集的两个影宋本 (屈守元)	(1)
记残宋本《刘梦得文集》 (屈守元)	(22)
记明范氏卧云山房抄本刘禹锡诗文集 (屈守元)	(40)
刘禹锡与晚唐诗人 (卞孝萱)	(54)
刘禹锡与苏轼 (卞孝萱)	(73)
刘禹锡与江西诗派 (卞孝萱)	(134)
附 录	
刘诗历代评述选辑 (卞孝萱)	(168)
编后小识 (屈守元)	(274)

谈刘禹锡诗文集的两个影宋本

屈守元

刘禹锡诗文集现存最早的本子是宋刻，据所知共有三个：一是日本平安福井氏崇兰馆所藏宋刊本《刘梦得文集》三十卷，《外集》十卷；一是南宋绍兴八年(1138年)刻本《刘宾客文集》三十卷，《外集》十卷；一是北京图书馆所藏宋刊残本《刘梦得文集》，存一至四卷^①。三个宋本，除北京图书馆所藏残本外，两个完整的宋刻，都有影印本流行。崇兰馆所藏《刘梦得文集》，1913年由武进董康影印（以下省称“董影”）^②；绍兴本《刘宾客文集》，在稍后的时间由吴兴徐氏影印（以下省称“徐影”）^③。两部宋刻本，一部不在国内，一部踪迹不明。两个影宋本，都用珂罗版精印，基本上反映了两部完整的宋刊本面貌，是研究刘禹锡诗文最重要的版本。下面简单谈一谈两个影宋本的来龙去脉及其在校勘上的价值。

关于“董影”

“董影”有脱页，是崇兰馆所藏原书如此。书前总目，即脱去第一页^④。原书封面题署，早已不存。是否有序有跋，无法知道。

据内藤虎跋语，平安福井氏所藏此书，得之建仁寺，据

传是千光和尚入宋时带回日本的。千光名荣西，又称叶上，号明庵，是日本禅宗的始祖。他在仁安三年（即宋孝宗乾道四年，公元1168年）和文治三年（即宋孝宗淳熙十四年，公元1187年）曾两次游宋。建仁二年（即宋宁宗嘉泰二年，公元1202年）将军源赖家创立建仁寺，即以千光为开山^⑤。书出建仁寺，传自千光，这个说法比较可靠。千光入宋，第一次从天台带回一些关于禅宗的书，第二次又在天童（地在鄞县）学禅法^⑥。刘禹锡是喜爱禅宗的，集中颇有这类文字^⑦。千光把这部集子带回日本，完全在情理之中。这部书由千光带回，其刻版当在宋孝宗以前。

根据一些材料推断，可以初步确定：“董影”的底本是一个蜀大字本，刻于绍兴初年（12世纪30年代）。

“董影”每半叶十行，行十八字，底本版框高八寸六分，宽六寸四分。“字大栏豁，疏朗悦目”^⑧。其为大字本，无须多说。

“董影”字体方整厚重，具有宋蜀刻本的特征。把它定为蜀刻本，当然不能仅仅根据这种出于“望气”的揣测。还有个可靠的证据：《文苑英华》卷九百八十八载刘禹锡的《祭柳员外文》，在“朋友製服”句的“製”字下，有一条校语：“蜀本作‘则’^⑨。”今检刘集诸本，此文皆在《外集》卷十。这个字，“徐影”同于《文苑英华》，作“製”，通行本^⑩亦然；惟独“董影”作“则”。这是一个明证，“董影”之为蜀本，确然可知。

断定“董影”底本是蜀刻本，还有一个线索：晁公武《郡斋读书志》（以下省称《晁志》）卷四上著录“《刘禹锡梦得集》三十卷，《外集》十卷。”^⑪书名卷数皆与“董影”

合。《晁志》所著录的书绝大部分是四川转运使井度赠送给他的^⑫。井度的书，主要从四川收集。《晁志》自序曾讲到井度收书的情况，说：“时巴蜀独不被兵，人间多有异本，未尝不力求，必得之而后已。”因此，《晁志》里的书，特多蜀刊“异本”。这部《梦得集》的版本，与“董影”相同，是蜀大字本，可能性是很大的。

此本既著录于《晁志》，就可以推定它的刻版时代。井度任四川转运使在绍兴十一年至十四年（公元1141—1144年）^⑬，广收蜀中“异本”书籍，便是这时候的事。蜀大字本是井度所收以赠晁公武者，其刻版当在绍兴十年（公元1140年）以前。《晁志》写成于绍兴二十一年（公元1151年），但里面所著录的书，除井度所赠者外，便是他家“旧藏”^⑭，不可能有井度赠送以后新增之书。证之“董影”避宋帝讳缺笔，止于高宗赵构之名，卷六第八页上孝宗之名“慎”字、卷三第六页下光宗之名“惇”字，都不缺笔画。其为绍兴时代刻版，毫无问题。再据井度收书的时间，断定它是绍兴初年刻本，应是可信的。

“董影”书版中缝的刻字工人署名，也给我们提供了一些它是蜀刊本的证验。这些工人的名字，有单隆、单达、任显、任达等，单、任两姓的刻字工人在宋蜀本中是常见的。今存有九百四十五卷之多的宋蜀刊本《太平御览》，是宁宗庆元五年（公元1199年）刻成的^⑮。其时距绍兴之初，已有六十年光景。《御览》的刻字工人有单远、单阿亥、单轮保、单阿回、单桂一、单桂二、单寿三、单寿四、单和九、任通、任宏等，属于单、任两姓的不少。南宋初期的刻字工人，用他们自己的铁笔，纪录了当时手工业工人家传技

艺的历史实况，也给我们鉴定这些书籍版本的雕刻时代和地区留下了可贵的资料，这是我们应该珍视的^⑩。

以《刘梦得文集》为书名的这个蜀大字本，宋明以来在国内流传的情况，已无法确知了。写作时间比《晁志》稍晚、记载尤袤家藏书的《遂初堂书目》别集类，著录有“《刘禹锡外内集》”，是否这个版本，殊为含混。13世纪40年代陈振孙编定《直斋书录解题》（以下省称《陈录》），其“别集类”（《聚珍版丛书》本卷十六。以下引《陈录》，皆据这个版本。）《王右丞集》条下，提到“蜀刻唐六十家集多异于他处本”，这个版本是否即“蜀刻唐六十家集”的一种，尚难断定。明代晁琛《宝文堂书目》卷上“文集”类著录“《刘梦得文集》”，名与此同，但不能完全确定就是这个本子，因为以《刘梦得文集》为名的，还有一个与“董影”编排不一样的版本^⑪。这些收藏者著录上的简略，给考查这个版本的流传带来了困难。

董康把这个在国内失传已久的本子从日本影印回来，值得肯定。商务印书馆《四部丛刊》（以下省称《丛刊》），采用“董影”重印，本是件好事。但由于校印时的描补误改，没有能真实地反映“董影”面貌，而且造成了许多不应有的错误。第一，“董影”缺脱或不显的字，《丛刊》本许多地方把它描润补全，这种作法已很不妥当，更严重的是，在描补的时候，无根据地随意乱改，例如：

卷一第八页上最末一个字，“董影”缺脱左下方大部分，这个字“徐影”、通行本及《全唐诗》都作“畫”，而《丛刊》本却把它描补作“書”。这本是《游桃源一百韵》中的句子：“自迷希古心，妄恃干时画。”把“畫”字误补作“書”，不但语

句不通，而且也失了韵。

卷五第七页下第一、二、三行之末，“董影”都有脱缺，《丛刊》本全部补完。第三行最末的一个字，“徐影”、通行本及《全唐诗》都作“花”，而《丛刊》本却毫无依据地补成“若”字。这是《西山兰若试茶歌》中的句子：“白云满碗花徘徊。”把“花”妄改为“若”，怎么通？

“董影”原书本可辨认或并不缺脱的字，也往往被《丛刊》校印者随意乱描，例如：

卷五第六页上第八行最末一字，“董影”作“駟”，字形犹可辨认，《丛刊》本却把它误描作“驿”（“徐影”同“董影”作“駟”）。

卷九第六页下第二行最末两个字，“董影”虽稍模糊，但仍隐约可辨是“人曰”二字，《丛刊》本却据《全唐诗》把“曰”字描改作“云”（“徐影”和通行本同“董影”作“曰”）。

卷十一第一页下第三行倒数第三字，“董影”并不缺脱，清清楚楚地是一个“社”字（“徐影”、通行本及《文苑英华》卷九十八引同），而《丛刊》的校印者却随意把它描改成“杜”字。

《外集》卷三第十一页上最末一行倒数第二字，“董影”并不缺脱，分明是一个“文”字（“徐影”同），由于有些人不懂“文瓜”之称，通行本及《全唐诗》竟改为“木瓜”，《丛刊》的校印者也妄将原本“文”字抹改为“木”字。

《外集》卷五第三页上第八行最末一个字，“董影”本作“田”，由于字中有缺脱，《丛刊》竟描改作“曰”（“徐影”、通行本及《全唐诗》皆作“田”）。

这里所举的仅仅是一部分较典型的例子，其它异体或又可两通的文字，统统没有计入。

第二，“董影”的缺页，《丛刊》全部抄写补齐，而且在抄补之时左下角标明“据结一庐本补”。这完全靠不住。结一庐本无总目，而且编次先文后诗，标题为《刘宾客文集》，这些地方全与“董影”不同。《丛刊》本第一页本是结一庐本所没有的东西，何以能据补呢？其它抄补之叶，如卷三十第十一页，用结一庐本比对，竟有三字不同。《丛刊》本的抄补，不但不能反映“董影”原来面貌，而且对结一庐本也犯了肆意乱改的错误。

关于“徐影”

“徐影”书末有常山宋敏求后序及广川董莽题记，对于此书辑刻原委，讲得比较清楚。从宋氏后序知道，《外集》十卷是他补辑的。从董氏题记知道，这个经过宋敏求补辑的本子出于他家旧藏，《文集》参校了“郡居士大夫家”和远方“亲旧”的十余种本子，而《外集》则仅有他家藏本。

董莽字令升，东平人，是《广川书跋》、《广川画跋》作者董道之子。《广川书跋》前即有绍兴丁丑（二十七年，即公元1157年）莽写的序，说：“莽家自上世以来，广畜异书，多有前人真迹。”他家所收藏的金石书画颇为丰富，他家藏书目录《广川藏书志》二十六卷，著录于《陈录》卷八，《陈录》曾多次引用。董莽在绍兴初年任左朝散郎、广西提点刑狱公事，后以赵鼎之荐，历吏部员外郎、中书舍人兼权礼部侍郎，充集英殿修撰，知衢州，旋罢。后提举江州太平观，复充徽猷阁待制，知严州^⑩。《刘宾客文集》就是他知严州

时刻印的。据淳熙十三年（公元1186年）陈公亮、刘文富纂辑的《严州重修图经》卷一《贤牧》所附《题名》：“董莽，绍兴七年（公元1137年）十一月初三日，以左朝奉大夫充徽猷阁待制，知；绍兴九年（公元1139年）八月初五日，罢任。”《刘宾客文集》题记署“绍兴八年（公元1138年）秋九月壬寅（十九日）”，正是他在严州任中。所谓“郡居士大夫”的“郡”，即指严州，严州又称新定郡（郡治今建德）。董莽在严州任内，曾修《严州图经》，辑《严陵集》，雕印《世说新语》、《刘宾客文集》。这些书都载有他写的序跋，《世说新语》跋署“绍兴八年夏四月癸亥（初八日）”，比《刘宾客文集》雕印时间早；《严陵集》和《严州图经》都编辑于绍兴九年，书成不久他即罢任。

据陆游的《世说新语》跋文讲，董莽所刻的《刘宾客文集》版片，在他知严州前，已“废于火”，“《世说》亦不复在”。他到严州，才把一起被火的《南史》和这两部书重刻^①。陆游起知严州在淳熙十三年（公元1186年）^②。那时距董莽刻成《刘宾客文集》48年，而此书版片早已“废于火”。董氏初刻本摹印数量一定不会很多。后来所称“浙本”，往往即指陆氏重刻之本。《文苑英华》卷九百八十八载《祭柳员外文》中“形于冥书”一句，“冥”字下校语云：“浙本作‘其’。”今查此字，“董影”、“徐影”皆作“具”。惟“徐影”的“具”字顶上一横略有缺脱，然其为“具”字，仍确然可辨。通行的朱氏结一庐《剩余丛书》本此字却作“其”，同于《英华》所称“浙本”。据此可推定：作“冥”者《英华》；作“具”者董氏原刻（与“董影”，即蜀大字本同）；作“其”者陆氏重刻，盖因董氏原本“具”字上横脱失而误，明清抄、刻诸本

大抵源于陆刻，故《剩余丛书》本作“其”。周必大、彭叔夏校印《文苑英华》，在陆刻印行之后15年左右，其称引“浙本”，已仅据陆刻，则董氏原本当时应已成稀见之物^②。通行本皆无宋氏跋文及董氏题记，可能是陆氏重刻时删去。《陈录》卷十六著录“《刘宾客集》三十卷，《外集》十卷”，观其书名题署及所叙释，都可确知系董氏原刻。“徐影”宋、董题跋俱全，毫无疑问与《陈录》著录者为同一版本。《晁志》、《陈录》是宋代最著名的两部书目，它们所著录的两部刘集，都刻于绍兴初年，蜀刊大字本即“董影”，浙刻董氏原本即“徐影”。两部影宋本的确为我们提供了鉴定这两个珍贵版本的重要资料。

“徐影”每半叶十二行，行二十二字；版框高四寸八分，宽三寸四分，底本大小是否如此不可考，但比蜀大字本狭小是可以肯定的。卷十三脱去第三、第六两页。底本在明代曾经华夏、项笃寿收藏，有“华夏”白文印，“真赏斋”朱文葫芦印，“项笃寿”白文印，“万卷堂藏书记”朱文印^③。丰坊为华夏写的《真赏斋赋》，提到华氏“传自宋元，远有端绪，牙签锦笈以为藏，天球河图而比重”的珍藏书籍时，即举有这部“《刘宾客集》”，原注云：“共四十卷，内《外集》十卷。”丰坊的赋作于嘉靖二十八年（公元1549年），而项笃寿中进士在四十一年（公元1562年），此书由华入项，当在项笃寿成进士以后，踪迹是比较清楚的。据朱彝尊说，项笃寿所收藏的文物到乙酉（清顺治二年，公元1645年）南明王朝溃灭以后才散失^④。这部书在清代流传的情况，就不见于记载了。

吴兴徐氏将这部书影印流行，是有功的。在“徐影”问世以前，对于由浙刻衍出的刘集通行诸本的来龙去脉，很不

容易说清楚。王国维没有见到“徐影”，他在《两浙古本考》卷下《严州府刊版》里竟将“董影”列入，认为此即陆氏重刊本。以蜀为浙，张冠李戴，显然错误。

“董影”与“徐影”的比较

“有比较才能鉴别^②。”鉴别古代刻本的优劣，必须遵循这一马克思主义的原则。这里试将两个影宋本的书名题署、编排次序和文字异同各方面作一比较，举些例子来说明我的初步看法。

两个影宋本的书名不同：“董影”称《刘梦得文集》；“徐影”称《刘宾客文集》。这正象王维的集子，蜀本称《王摩诘集》，而建昌本却称《王右丞集》一样^③，集子的标题用作者的字号，而不用官称，当时蜀本往往如此。名称不同，本无关弘旨。但从两《唐志》及晁、陈诸家所著录的情况看，似乎以官称作集名，北宋以前还不普遍。宋敏求曾经参加《唐书·艺文志》的编辑工作，那里面所著录的刘禹锡诗文四十卷，犹称《刘禹锡集》，而不标《刘宾客集》之名。《刘宾客文集》这样的名称，很可能是董莽刻印时所定。宋敏求后序，一开头说：“世有《梦得集》四十卷”；下文谈到《外集》，又说：“合为十卷，曰《刘宾客外集》”。前后矛盾，很难理解。载有这篇后序的《外集》，只有董莽家藏，“更无它本可校”，难道他不会为了统一《刘宾客文集》之名，而有所改窜吗^④？“董影”题《刘梦得文集》或者更近于宋敏求所编订的原本面貌。

“董影”、“徐影”的《外集》十卷在编排次序上并无不同，而《文集》三十卷则差异很大。“董影”先诗后文，“徐

影”先文后诗；诗文中各卷先后，又不一样。为了说明问题，这里列一个简单的对照表：

卷 第	董 影		徐 影		备 注
	内容标题	相当于徐影卷第	内 容 标 题	相当于董影卷第	
一	古诗	二十三	无标题	十一	卷一，卷影卷十，卷十八次序 董影编入董卷十，卷十二影的，卷十八文章 徐二卷十七、八、九、六，相十二、卷十三、四、五，但有文异。
二	古诗	二十二	碑上	二十八	
三	律诗	二十二	碑中	二十九	
四	律诗	二十四	碑下	三十	
五	杂体诗	二十五	论上	三十二	
六	送别诗	二十八	论中	三十四	
七	送僧诗	二十九	论下	三十三	
八	乐府	二十六	记上	三十六	
九	乐府	二十七	记下	三十七	
十	哀挽	三十	书	三十四	
十一	赋论	一	表章一	三十五	
十二	论	五	表章二	三十六	
十三	易论	七	表章三	三十七	
十四	书	十	表章四	三十八	
十五	表	十一	表章五	三十九	
十六	表	十二	表章六	四十	
十七	表	十三	状	三十二	
十八	表	十四	启	三十一	
十九	表	十五	集纪	三十三	
二十	表	十六	无标题	三十五	
二十一	启	十八	杂兴三十一首	二	
二十二	状	十七	五言今体三十首	三	
二十三	集纪	十九	古调十六首	一	
二十四	杂著	六	七言五十六首	四	
二十五	杂说	二十	杂体三十九首	五	
二十六	记	八	乐府上	八	
二十七	记	九	乐府下	九	
二十八	碑	二	送别四十六首	六	
二十九	碑	三	送僧二十四首	七	
三十	碑	四	哀挽悲伤三十八首	十	

内藤虎为“董影”作跋，举出“先文（韵文，指诗）后笔（指散文），仍是六朝以来集部体制”，作为这个版本的优点。这个话是有问题的。如果照“六朝以来集部体制”，“先

文后笔”，应当赋在诗前。刘禹锡为吕温编辑，“先立言而后体物”，把《人文化成论》等论著编在最先^②。以诗冠首，不是“六朝以来集部体制”，刘禹锡“先立言而后体物”也不是编辑的新例。但“董影”诗编在前，却可视为宋敏求所订刘集的原样。因为“董影”、“徐影”并无异同的《外集》，出于宋敏求补辑，它的前八卷就是诗。《外集》如此，《文集》三十卷当不例外。先诗后笔，宋敏求传下来的本子，理应如此。董莽的题记说：“梦得集中所逸者，盖自第二十一至三十卷，后人因以第三十一至四十卷相续，通为三十卷。”这个话没有什么根据。这样讲的目的，不过因为所逸十卷，有笔有诗，把它说成二十一至三十卷，正好接着他那本子编在最后的十卷诗。可见“徐影”诗十卷的位置移易，当是董莽所为。殊不知所逸之诗大抵是唱酬联句之作，安排在古今体诗十卷之前，成何体统？宋敏求以前未逸的刘集决不会是这个样子。“徐影”最混乱无章的是十卷诗，把“五言今体”摆在“杂兴”之后，“古调”之前，一望而知其为随意放置。这倒可以看出董莽变换宋敏求原本样式的痕迹。从《文集》的编排次序讲，“董影”确是远胜于浙刻（即“徐影”）的通行本，可惜内藤虎并没有把真正的优点找到。

从文字异同上讲，“董影”、“徐影”各有优点。以刘禹锡的一首一千字的长诗《游桃源一百韵》为例，此诗“董影”在卷一，“徐影”在卷二十三，除注文及异体字、通假字不计外，两本共有异文五处：

“渊明著前志”，“董影”“明”作“名”。案：原诗自注“见陶先生本记”，“徐影”作“渊明”为是。

“纵目环楚泽”，“徐影”“环”作“还”。案：此指周围，

“董影”作“环”为是。

“夤缘且忘疲”，“徐影”“夤”作“寅”。案：“夤缘”是联绵字，意指攀附，尽管两字往往通用，然以作“夤”为正，左思《吴都赋》、韩愈《古意》字皆作“夤”，“董影”作“夤”为是。

“善祝拟满百”，“徐影”“拟”作“期”，两本皆可通。

“苦志徒食槩”，“董影”“槩”作“藁”。案：黄槩味苦，故以食槩描写苦志。藁是酒曲，与苦无涉。“徐影”作“槩”为是。

从这首长诗来看，两本不同的文字，一千字中仅有五个。五个之中，“拟”与“期”义可两通；“环”、“夤”、以“董影”为是；“明”、“槩”以“徐影”为是。恰恰是一半对一半。说两本互有优劣，这样判断应是准确的。

但“董影”有特殊优异之处。《外集》卷四《酬乐天咏老见示》：“多炙为随年。”“徐影”“炙”作“灸”，显然是个错字。这首诗是刘禹锡六十五岁以后居洛阳所作，老年不宜多灸，这本是医学常识。刘禹锡晚年最亲密的诗友白居易，同住洛阳，正是在这个时候写有《罢灸》一诗，说：“休将火艾灸浮云^②。”白居易已因老“罢灸”，刘禹锡怎么会要“多灸”呢？这个字必须从“董影”作“炙”。炙是炮制肉干。《礼记·王制》讲“养老”之法，谈及“五十”到“九十”老人的膳食要求，说：“六十宿肉。”孔颖达《正义》解释说：“六十宿肉者，转老，故恒宿肉在帐下，不使求而不得也。”“多炙”即是使肉可宿在帐下的一种办法。《正义》总释“五十”到“九十”的膳食要求说：“自此以下，杂记卿大夫士及庶人年老节制，在家自养之法，随年为品也。”“随年”两字，正出

于此。刘禹锡年过六十五岁，所以使用了这个故实。他做诗是很讲究遣词用字要有依据的，《刘宾客嘉话录》记载他欲作重阳诗，押一“糕”字，“寻思《六经》竟未见有‘糕’字，不敢为之”。宋代宋祁借这件事，来作《九日食糕》诗，说：“刘郎不敢题糕字，虚负诗家一代豪^②。”后来传为文苑趣闻。“多炙为随年”一句，正表现了刘禹锡在诗歌写作上的这一特点。我们当然不相信经书上编造的那一套“养老”之法，也并不认为刘禹锡这样写诗值得效法，但《五经正义》为当时士子所必读，“为诗用僻字须有来处^③”，又确系刘禹锡的一贯主张，这是历史事实，我们决不能用唯心历史观来抹杀这一事实，轻作判断，妄下雌黄。“董影”、“徐影”的这类文字异同，不经过细致的研究，是很容易把优劣弄颠倒的。

“董影”、“徐影”与通行本的比较

明清以来通行的抄本、刻本刘集，在书名题署、编排次序方面，基本上属于“徐影”系统，但在文字方面却与“董影”、“徐影”有颇多差异。仍以《游桃源一百韵》为例，通行的朱氏《剩余丛书》本，除异体字、通假字不计外，与“董影”“徐影”不同的字共有七个：

“连山郁岑寂”，朱本“山”作“日”。此句写山势，乃承上句写沅江而来，下句“回流抱绝巘”，即江山合写，“日”字显然错误。

“药检香芬氤”，朱本“药”作“蕊”。“药检”，指有标签的药封，“蕊检”不成词，“蕊”系错字。

“霓衣何飘飏”，朱本“衣”作“裳”，义可两通。

“前事尝被滴”，朱本“尝”作“常”。被滴只有一次，“常”